



高雄地檢署舉辦 102 年第 1 次司法改革座談會

高雄地檢署為傾聽民聲、廣納各界建言、深化司法改革，特於民國 102 年 6 月 21 日下午 2 時至 5 時，在高雄市岡山區岡山文化中心舉辦「102 年第 1 次司法改革民意座談會」，由蔡瑞宗檢察長親自主持，並率同多位主任檢察官及書記官長與會，同時邀請大高雄地區各里里長、民意代表、地方鄉親、調解委員等蒞臨參加，藉由雙向溝通了解民眾心聲，適時化解民怨。

首先蔡檢察長感謝與會鄉親撥空參加，希望藉由與會鄉親的指正與建言，讓檢察業務更能貼近人民的需求。同時轉達法務部曾部長上任以來嚴格要求檢察官、檢察事務官不但開庭要準時、開庭態度更要出於懇切的態度；另其亦多次叮嚀所屬檢察官「案無大小、公平客觀的看待每一個案件；人無尊卑，尊重保障每一個人應有的訴訟權利」。並藉機宣導酒後不開車及政府嚴格取締酒駕的大執法，呼籲鄉親務必轉達親朋好友、左鄰右舍酒後勿開車。會中也安排檢察官黃齡慧、觀護人吳銀倫就檢察業務及柔性司法保護業務作專題演講。黃檢察官在介紹檢察官、書記官法袍時，詢問在場鄉親書記官法袍為何是黑色時，台下有鄉親以台語脫口說出因為是「黑官」，頓時引起哄堂大笑。惟蔡檢察長隨即鄭重的向與會鄉親表示，這位鄉親的玩笑有點過頭了，在其近 2 年任期內，雄檢的同仁均兢兢業業在付出，期間也收押偵辦了涉貪的檢察官與法警，只要有不法請鄉親勇於檢舉，地檢署絕不姑息必定嚴辦，但不可一竿子打翻一條船，這對絕大多數奉公守法的同仁不公平。蔡檢察長即時的嚴正聲明與駁斥，獲得與會鄉親頻頻點頭認同。

本次座談會參與鄉親相當踴躍，共計 200 多人參加，會後 1 個多小時的意見交流，大部分鄉親多係針對酒駕、竊盜提出建言，有的認為酒駕攔查後要馬上酒測，不能再給予緩衝時間；有的對偷剪電線導致整條街路燈不亮，主張要嚴辦行竊者。蔡檢察長向與會鄉親解釋竊盜依目前法律規定非屬重罪，只有預防性犯罪才可收押，故被告如竊盜多次或有前科，會請檢察官儘量向法院聲請羈押；至於酒駕攔查後不宜給予緩衝時間，應馬上酒測，減少酒駕者打電話求援之擾，則請在場分局長帶回向警政署建議，全國作法應公平一致。最後針對有關司法人員不食人間煙火的批評，蔡檢

察長亦回應除加強專業研習外，亦會鼓勵所屬檢察官多看社會新聞了解社會脈動，避免成為外界攻擊的恐龍檢察官。會中亦有民眾對地檢署展現重視民意，接近民眾的親民作法，深表贊同；另有民眾表示當了十幾年里長，頭一次接到地檢署邀約電話，認地檢署相當有誠意，特別撥空來參加。最後與會鄉親均帶著滿意的笑容離開會場。(102.06.27)



來賓報到踴躍



蔡檢察長致詞



民眾發言



民眾發言